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利源精制”或“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利源精制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和股本变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2月29日核发的《关于核准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09号），核准利源精制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215,19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利源精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新增股份15,215,194股，于2016年2月29日完成了股权登记及限售登记工作并于2016年3月8日上市。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由936,000,000股增至951,215,194股。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的总股本为1,214,835,580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股东履行限售承诺情况**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作为认购对象认购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并承诺：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经核查，截止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5月24日。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6,334,2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214%。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1家。

4、本次申请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股）
1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6,334,200	6,334,200
合计		<b>6,334,200</b>	<b>6,334,200</b>

四、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项目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86,090,194	7.09	79,755,994	6.57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28,745,386	92.91	1,135,079,586	93.43
合计	<b>1,214,835,580</b>	<b>100.00</b>	<b>1,214,835,580</b>	<b>100.00</b>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就利源精制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本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利源精制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则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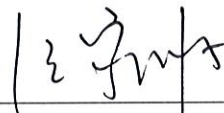
2、利源精制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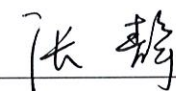
3、利源精制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本次申请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中信建投证券对利源精制非公开发行限售股本次解禁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汪家胜

  
张 静

